# 公务员培训学习总结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：2024-07-31

*公务员培训学习总结公务员法的颁布与实施，将在公务员管理实践中产生重要而深远的影响。公务员法内容有了重大改进，其规定：服从和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和命令是公务员的基本义务，不得拒绝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或者命令。但同时也规定，当公务员认为上级...*

公务员培训学习总结

公务员法的颁布与实施，将在公务员管理实践中产生重要而深远的影响。公务员法内容有了重大改进，其规定：服从和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和命令是公务员的基本义务，不得拒绝执行上级依法做出的决定或者命令。但同时也规定，当公务员认为上级的决定或者命令有错误时，可以向上级提出改正或者撤销该决定或命令的意见。这种规定实际上是赋予了公务员拒绝服从错误命令和决定的权利，公务员法既为公务员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履行职责提供了法律准绳，也切实保护了公务员的合法权益，为公务员进行自我保护提供了一把利剑，较好的体现了人本管理的精神。

一是规范公务员的管理，提高整体队伍素质。公务员法第四章，明确规定了主任科员以下及其他相当职务层次的非领导职务公务员，应该采取公开考试、严格考察、平等竞争、择优录取的办法招聘。这是第一次把公开考录国家公务员写入法律，其意义是十分深远的。一个政府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地位和威信如何，工作水平与工作效率如何，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务员队伍的整体素质水平如何。也就是说，国家公务员队伍素质的高低、能力强弱，事关政府形象和工作效率。要提高公务员队伍的整体素质，除对现有公务员队伍进行全方位的培训教育以外，坚持标准，严格条件，把好公务员入口关，是保证未来公务员高素质的关键所在。公务员法的出台，为公开考录国家公务员提供了法律依据和保障。增强了政府部门用人的透明度，可以有效地避免公共部门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，从源头上遏制腐败现象的滋生。

另外，以往公务员主要依靠职务晋升为主的晋升方式来提高自己的待遇，现在设立了职务与职级并重的“双梯制”晋升制度。开拓了公务员晋升的新渠道。公务员即使得不到职务上的提升，也可以通过职级的晋升，来提高自己的待遇，从而拓宽了公务员晋升渠道，从根本上改变了千军万马挤官道”的状况与“官本位”思想。公务员法也确立了“公开选拔、竞争上岗”在职务晋升制度中的法律地位，以法律推动职务晋升的公开化、科学化、民主化，杜绝了暗箱操作，创造了良性竞争的环境；同时通过人事任免权的合理划分，制约了一把手或少数人的绝对权力，并通过建立责任机制来解决人事任免中出现的买官卖官、跑官要官等现象。

二是公务员依法行政，促进公共管理体制的改革。公务员法规范和约束了公务员本身的具体行政行为和社会形象。任何行政行为均须由公务员来具体实施和操作，因此，公务员法是用专门的法律来规范和约束公务员的言行，这是政府依法行政不可或缺的基础性法制要件。公务员法相对于《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不仅在公务员晋升级、职位、工资待遇、福利等一系列权利规定方面更加明确化与具体化，而且公务员法强化了公务员的责任与义务，以及相对明确和细化了政纪约束。公务员法将 “引咎辞职”制度确立为一款重要法条。这就是说，过去20多年间断断续续尝试过的、在去年逐步推开的“行政问责”制度在公务员法中升级为一项基本的法律制度。这种制度的引入是加强政府官员责任意识，建立健全问责机制的重要举措，对于维护党和政府的权威和形象，获取广大群众的广泛支持有重要的意义。公务员法建立的灵活的职位聘用制度，对公共管理体制改革产生了促进作用。对于一些社会通用性较强的事务性与辅助性的岗位，公务员法规定各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从社会上直接招聘相关人员。这样把聘任制作为公务员任用的补充形式，拓宽了选人、用人渠道，改善了公务员队伍结构，增强了公务员制度的生机和活力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